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溃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本次会议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无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于2014年7月3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现场会 议于2014年7月3日上午9:30在杭州市三台山路3号公司多功能厅召开,网络投票 时间为2014年7月3日上午9: 30-11: 30; 下午13: 00-15: 00止。

(二) 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有表决 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数(人)	37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2, 509, 870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9. 94
其中: 1、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	32
数(人)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股)	4, 319, 943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51
2、现场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5
(人)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股)	138, 189, 927
占公司有表决权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8. 43
-	

(三)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何中辉先生主持,会议

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5人,董事叶建桥、刘正洪、韦东良和葛捍东先生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相结合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并通过《关于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延长一年的议案》。

出席会议有表	同意票数	同意比	反对票数	反对比	弃权票	弃权	是否
决权股东类别	(股)	例		例	数	比例	通过
全体股东	19, 589, 951	95. 60	902, 658	4. 40	0	-	是
中小投资者	3, 512, 907	79. 56	902, 658	20. 44	0	-	,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参加现场会议的关联股东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及浙 江省水利水电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持有有表决权股份数量 122,017,261 股,其已 回避表决。

2、 审议并通过《关于将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有效期延长一年的议案》。

出席会议有表决	同意票数	同意比	反对票	反对	弃权票	弃权比	是否
权股东类别	(股)	例	数	比例	数	例	通过
全体股东	141, 607, 212	99. 37	890, 658	0. 62	12,000	0. 01	是
中小投资者	3, 512, 907	79. 56	890, 658	20. 17	12,000	0. 27	·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浙江天杭律师事务所胡长泉律师、朱京军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有关法律意见书。

根据法律意见书,该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上网及备查文件

- 1、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 2、浙江天杭律师事务所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7月4日